

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新卫市监〔2022〕17号



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关爱你我他（她）·温暖千万家” 行动十条措施的通知

各股、室、所、队、协会：

现将《新乡市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爱你我他（她）·温暖千万家”行动十条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12月1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卫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爱你我他（她）·温暖千万家”行动 十条措施

为深入开展“关爱你我他（她）·温暖千万家”行动，着力解决小微企业生产经营难题和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和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爱你我他（她）·温暖千万家”行动十条措施，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以下措施。

一、推进市场主体准入便利化。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企业开办+N项服务”升级、提速、扩面，实现企业开办“一网通办、一次办妥、一日办结”。加强电子营业执照跨区域、跨部门、跨领域应用。推行个体工商户智能审批，提供便利店式的“7×24小时”不打烊服务，实现个体工商户登记全程零见面、零跑腿、零干预。

二、持续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纾困帮扶。贯彻落实《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发挥扶持个体工商户发展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在登记注册便利化、分型分类培育、解决融资难题、“小个专”党建引领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支持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或者转型为企业。

三、及时修复信用信息。对市场主体因疫情影响等客观因素造成的违法失信行为，暂不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全面梳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中市场主体经营异常、违法失信信息，对受疫情影响

发生失信行为且符合信用修复条件的，主动服务，及时修复。开展信用提升行动，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利用好网上一站式信用修复渠道，提升信用修复效能，帮助失信市场主体重塑信用，释放纾困注册资本金，缓解企业资金压力。

四、减免检验检测服务费用。优化服务措施，对加油站、加气站、医疗卫生机构等民生领域的强检计量器具等实行免费，对新开办小微企业 2 年内产品委托检验费等 10 个项目减半收费。

五、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充分发挥全国 12315 平台、全省 12315 热线话务平台作用，高标准实行 12315 热线和消费者协会投诉热线全天 24 小时人工接听，及时接收消费者投诉举报，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针对疫情防控期间，对消费者密切关注的涉及药品、医疗器械、价格、食品等民生问题重点关注，及时催办和督办。发挥消费维权服务作用，健全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六、拓展消费需求供给。发挥市场监管消费权益保护职能作用，引导企业、商家通过发放商家消费券、平台优惠券等形式，开展促销活动，提振消费信心，提升消费活力，激发市场潜力。

七、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在坚守质量和安全底线的基础上，鼓励市场主体，尤其是小微企业创新发展。将“首次不罚”“无主观过错不罚”等作为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的基本原则，严格执行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中 400 余项从轻行政处罚情形，全面落实包容审慎监管规定及 70 余项减轻、免于行政处罚和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事项。在日常监督管理过程

中，采用行政指导、提醒、劝导、告诫、约谈等方式，坚持执法为民，引导企业规范化经营，推行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避免以罚代管、一罚了之。

八、加大定点帮扶力度。支持定点帮扶村的水、电、气等民生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群众获得感。加大帮扶力度，对定点帮扶村的长期困难户、因病生活困难户，特别是参与驻村疫情防控的人员和受疫情影响造成临时性生活困难的人员，进行重点慰问帮扶。

九、开展农产品消费帮扶活动。发挥工会作用，依照相关标准和规定，开展农产品消费帮扶产销对接活动，采购定点帮扶村的农副产品。在政策允许前提下，采取先款后货的形式，尽快拨付资金，及时缓解农户收入困难。支持机关食堂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832 平台），采购米面油等帮扶农副产品；鼓励系统干部职工通过 832 平台购买双节消费品和日用消费品，推动脱贫地区持续增收。引导电商平台、直播带货合法诚信经营，发挥网络销售主体作用，帮助农民解决农产品销售难题，促进农产品稳产保供。

十、开展困难职工送温暖活动。对受疫情影响造成临时性生活困难、参与疫情防控医疗服务、下沉社区一线开展志愿服务的干部职工及家属进行走访慰问。建立关爱帮扶机制，对因疫情影响居家隔离，特别是高龄、空巢、独居和有特殊困难的离退休老同志，开展走访慰问、情感疏导、生活照料等多种形式的关爱帮扶活动。